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關於不再設立監事會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25年10月9日召開的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關於修訂〈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和《關於中國郵政儲蓄銀行不再設立監事會的議案》。近日，本行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郵儲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金覆[2025]713號）。

自本行公司章程修訂獲核准生效之日起，本行不再設立監事會，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依法行使監事會相關職權。現任監事白建軍先生、陳世敏先生、李躍先生、谷楠楠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監事及監事會相關職務。上述監事均確認與本行無不同意見，也無任何其他相關事項需要通知本行股東及債權人。本行監事會相關制度同時廢止。

本行各位監事在任職期間，勤勉盡責、充分履職，圍繞公司治理、經營管理、風險管理、財務內控管理等重點領域積極建言獻策，扎實履行監督職責，為推動本行實現高質量發展作出重要貢獻，本行對各位監事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鄭國雨先生；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新安先生、張宣波先生、劉瑞鋼先生、胡宇霆先生、丁向明先生及余明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潘英麗女士、唐志宏先生、洪小源先生及楊勇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